

台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台山市舜德路南侧排水管网建设工程 勘测服务项目需求书

一、供应商资格（资质）要求

参与本次采购的中介服务机构须具备岩土工程勘察乙级（或以上）和工程测量乙级（或以上）资质。

二、服务内容和要求

本项目为台山市舜德路南侧排水管网建设工程勘测服务项目，建设地点位于台城策文路（舜德路—鹏权路段）东侧规划8米范围内。项目总投资981.13万元，其中建安工程费暂定784.77万元。主要建设内容包括：新建d1350雨水管约680米（接入鹏权路现状排水箱涵）、DN400污水管约381米、DN200~DN400给水管约434米。

勘测工作内容包括：控制测量3点、地形测量2.5万平方米、地下管线探测24,922平方米、工程地质勘察进尺100米。

所提交的勘测成果文件须符合国家及地方现行法律、法规和技术规范，并在项目报批、送审及施工全过程提供必要的技术配合。

三、合同履行地点：台山市

四、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

采购预算参考国家发改委、建设部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》（2002 年修订本）及相关规定计费，本项目工程勘测费用约为人民币 57000 元。

结合报价下浮率进行计算，报价下浮率范围为 0-20%。最终价格以财政局审核为准。

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

五、服务时间：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
六、验收：具体验收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。

七、结算方式：具体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。

八、解决争议方式

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
台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2026 年 3 月 20 日